中国教育工会惠州学院委员会

惠院工会 [2022] 15号

关于开展工会、妇女工作各类推优评先活动的通知

各分工会:

为了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工人阶级和工会工作、妇女 儿童和妇联工作的重要论述精神,激励教职工奋发有为、建功立业, 结合上级有关文件精神,校工会决定在校内开展工会、妇女工作各类 推优评先活动,通知如下:

一、评选范围、类别、名额

(一) 范围

在校工作满两年及以上的在职在岗教职工。近三年已获得校级及以上同类别奖项的不再参加该类别的评选。

(二) 类别、名额

妇女工作系列:三八红旗手3名、三八红旗集体3名、巾帼文明 岗3名、最美家庭(文明家庭)3名、书香家庭3名;

工会工作系列: 先进女职工集体 3 名、先进女职工个人 3 名。

二、参评条件

(一) 三八红旗手

- 1. 具有正确的世界观、人生观和价值观,品德高尚、甘于奉献, 具有"自尊、自信、自立、自强"时代女性精神;
- 2. 爱岗敬业、勇挑重担、奋发有为、锐意进取,在教学科研管理工作中创造出一流业绩、作出突出贡献;

- 3. 担任处级及以上的女性领导干部原则不参评。
 - (二) 三八红旗集体、巾帼文明岗
- 1. 女性比例为 60%以上的单位或组织,领导班子中至少有一名女性:
- 2. 具有爱国主义、集体主义、社会主义精神和高尚的职业道德、 良好的精神风貌;
- 3. 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,具有"自尊、自信、自立、自强"时代女性精神,团结奋斗,甘于奉献;
- 4. 为促学校发展发挥积极作用,在教育一线和专业领域中工作业绩突出,具有较强的示范带动作用。

(三) 最美家庭(文明家庭)

- 1. 在惠州居住半年以上, 无违法犯罪行为、无违反计划生育政策、 无违背公共道德、无家庭暴力、无黄赌毒等的家庭;
- 2. 在孝老爱亲、夫妻关爱、教子有方、勤俭持家、邻里和睦、 勤劳致富、平安和谐、书香润家、绿色环保、文明有礼、志愿服务等 方面有突出表现,特别是获得群众公认并具有一定的社会影响力和良 好示范意义的家庭。

(四) 书香家庭

- 1. 惠州市户籍或在惠州市连续居住 2 年以上的家庭均可参加;
- 2. 家庭成员遵纪守法,拥护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,文明知礼,和睦相处,崇尚健康、科学、文明的生活方式;
- 3. 重视家庭文化投入,收藏一定数量有品味的书籍(包括电子图书),订阅一定数量的刊物,家庭藏书 500 册以上;
- 4. 重视家庭读书活动,家庭成员热爱读书、学习,有共同学习、相互交流的良好习惯,家庭学习氛围浓厚,以读书为荣、读书为乐;

- 5. 注重知识学以致用,家庭成员有较好的知识文化素养,能够较好地运用电脑、网络等现代技术,不断学习吸纳新知识、新文化,有较突出的学习成果;
- 6. 示范带动作用明显,家庭成员广泛传播终身学习理念,热心推广读书经验,并能辐射带动周边家庭读书学习,起到一定的示范作用。

(五) 先进女职工集体

在教学、科研、管理、服务一线方面作出较为突出贡献的女职工集体,以及在抗疫中作出突出贡献的女职工集体。其中女职工比例不少于60%,主要负责人应为女性。

(六) 先进女职工

政治立场坚定,具备良好的职业道德和较高的业务水平,爱岗敬业、勇于创新,在教学、科研、管理、服务等方面作出突出贡献的女职工,特别是在关键领域重大科研攻关、创新创造方面卓有建树的女职工,以及在抗疫中作出突出贡献的女职工。

三、相关要求

- (一)工会、妇女工作各类推优评先活动每两年组织一次,以此 建立推优评先信息库,按排名先后顺序作为参评上级工会、妇联相关 荣誉的直接推荐对象。
- (二)各分工要高度重视、精心组织、周密安排,严格按照推荐条件,召开教职工大会民主推荐,推选出的先进集体和个人要有先进事迹和较好的影响力,同时要兼顾各类人员的代表性,确保既有典型性,又有广泛性。其中三八红旗手、先进女职工不交叉推荐,三八红旗集体、巾帼文明岗、先进女职工集体不交叉推荐,最美家庭(文明家庭)、书香家庭不交叉推荐。原则上各分工会各类荣誉推荐1个名额。

(三)各单位于 2022年11月18日 17:00 前将填写好的申报 表材料经分工会主席签字盖章后报送工会,申报表电子版发工会邮箱:gh@hzu.edu.cn。纸质版材料报送工会综合办(行政楼 516),电话:2529139,联系人佟欣婷。逾期未报送的部门,视为弃权。

附件:《工会、妇女工作各类推优评先申报表》

中国教育工会惠州学院委员会 2022 年 10 月 25 日